反訴判決賠償款清償 確認書	^{案卷編號} 不用於向法庭提交。 僅供參閱。	馬薩諸塞州審理法院 小額索償法庭	
被告,係此表的提交方 僅用於參閱之目的。 訴		□ 波士頓市法院 分院 □ 地區法院 分院 □ 房屋法院 分院 □ 別決日期	
我(我等)茲保證如下,若有虛言,須因偽證罪受懲罰:			
_X 被告 		工整填寫姓名	
X 同案被告 X		工整填寫姓名	
同案被告	日期 或	工整填寫姓名	
X 被告代理人 X	 日期	BBO 編號	
被告代理人	日期	BBO 編號	

